

证券代码：688779

证券简称：五矿新能

公告编号：2025-043

转债代码：118022

转债简称：锂科转债

五矿新能源材料（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现将五矿新能源材料（湖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1.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260 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82,301,568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为人民币 5.6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725,003,859.20 元，扣除总发行费用人民币 77,680,308.43 元（不含发行费用的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4,621,098.73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647,323,550.77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1 年 8 月 5 日全部到位。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1]37157 号）。

2. 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784 号）同意注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共计发行 3,25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3,250,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合计人民币 12,341,037.73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237,658,962.27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全部到位。募集资金到

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2]42648号）。

（二）半年度使用金额及余额

1.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4年8月，公司已将车用锂电池正极材料扩产一期项目结项，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431,993,560.96元（含利息，下同）。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24年内注销，本年度不存在使用金额及余额。

2. 2022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2025年半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76,120,307.02元，其中：车用锂电池正极材料扩产二期项目使用50,488,511.67元，年产6万吨磷酸铁锂项目使用25,631,795.35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年度取得利息收入697,366.54元，支付银行手续费及账户管理费346.86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056,077,999.80元，其中：置换预先已投入车用锂电池正极材料扩产二期项目的自筹资金600,028,393.98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年产6万吨磷酸铁锂项目的自筹资金258,455,633.31元，补充营运资金使用908,408,366.92元，车用锂电池正极材料扩产二期项目使用678,345,914.01元，年产6万吨磷酸铁锂项目使用610,839,691.58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取得利息收入52,442,246.65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及账户管理费7,962.39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056,077,999.80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204,015,246.73元，合计募集资金金额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3,237,658,962.27元的差异金额为22,434,284.26元，系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30,000,000.00元及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52,434,284.26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

存储，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二）募集资金多方监管协议情况

1.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已于 2021 年 8 月 6 日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及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营业部、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商学院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五方监管协议》。四方/五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四方/五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五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均已注销。

2. 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湖南长远锂科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远新能源”）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已于 2022 年 10 月 22 日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市中南大学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商学院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五方监管协议》。四方/五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四方/五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五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营业部	632490395	/	已销户
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02001500004292	/	已销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商学院支行	43050178403600000344	/	已销户

2. 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368100100101236824	/	已销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市中南大学支行	597679021999	/	已销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商学院支行	43050178403600000483	协定存款	160,347,542.4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636749649	协定存款	43,667,704.32
合计			204,015,246.7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及附件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3,000.00 万元。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6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长远锂科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远新能源”）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9,0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

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 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余额为 20,401.52 万元, 产生收益共计 5,244.22 万元。公司募集资金涉及的协定存款协议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协定存款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有效期至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河西支行	约定基本存款额度为 50 万元, 超过基本存款额度的存款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协定存款利率减 60bps 计息。	2025.12.0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账户留存金额 10 万元, 增值资金适用增值利率。	2025.11.19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车用锂电池正极材料扩产一期项目”结项, 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1、募集资金节余主要原因

(1) 在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 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本着合理、有效以及节约的原则, 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 通过对各项资源的合理调度和优化, 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 形成了资金节余。

(2) 该募投项目存在工程施工合同尾款、工程施工合同质保金、设备采购合同质保金等款项尚未支付, 系该等合同尾款支付时间周期较长, 在项目建设完成时尚未支付所致。本次节余募集资金全部转出完毕后, 剩余待支付款项将以自有资金支付。

(3)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现金管理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2、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募投项目“车用锂电池正极材料扩产一期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43,090.11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实际转出金额为 43,199.36 万元。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按《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存在两次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具体情况见本报告之“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附件：1.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五矿新能源材料（湖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3 日

附件 1

五矿新能源材料（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五矿新能源材料（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64,732.3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4,937.0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车用锂电池正极材料扩产一期项目	否	191,789.77	191,789.77	191,789.77	/	150,228.00	-41,561.77	78.33	2022 年 8 月	4076.22	否	否
2. 补充营运资金	否	80,000.00	72,942.59	72,942.59	/	74,709.02	1,766.43	102.4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71,789.77	264,732.36	264,732.36	/	224,937.02	-39,795.34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具体详见“三、（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4：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实际投入超出承诺投入部分为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

五矿新能源材料（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五矿新能源材料（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23,765.9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612.0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5,607.8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车用锂电池正极材料扩产二期项目	否	145,000.00	145,000.00	145,000.00	5,048.85	127,837.43	-17,162.57	88.16	2023 年 11 月	2,493.12	否	否
2. 年产 6 万吨磷酸铁锂项目	否	90,000.00	90,000.00	90,000.00	2,563.18	86,929.53	-3,070.47	96.59	2023 年 9 月	-4,460.86	否	否
3. 补充营运资金	否	90,000.00	88,765.90	88,765.90	/	90,840.84	2,074.94	102.3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325,000.00	323,765.90	323,765.90	7,612.03	305,607.80	-18,158.1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具体详见“三、（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具体详见“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4：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实际投入超出承诺投入部分为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